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双江县高标准

农田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及项目审批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情况的函

双江自治县发展改革局：

2023年9月28日，临沧市发展改革委通过随机抽取方式，对“双江自治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”“双江自治县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”招标投标活动及项目审批情况进行了检查，现将存在问题反馈如下：

一、隐性壁垒方面

存在其他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问题：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。

二、项目审批方面

一是项目审批不规范，项目初步设计由双江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复，不符合《政府投资条例》规定。二是缺招标基本情况表及招标方案审批意见不规范。

三、其他问题

双江自治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期投资金额255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，县农业农村局召开专题会议，决定委托有资质的招标代理公司，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招标。违反16号令规定；一期招标文件中售卖招标文件，每套1200.00元。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不规范，无招标章节。

请在接到本意见后，进一步加强项目审批工作的管理，举一反三进行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于10月15日前反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。联系人及电话：施争艳2141012， lc2141012@163.com。

检查人员：李明生、施争艳、黄兆英

2023年10月7日